外国语学院关于开展

2022-2023学年共青团工作“五四”综合表彰通知

2022-2023学年，在校、院党委及团委的正确领导下，学院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团的十八大精神，积极发挥团学组织协同育人作用，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强化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繁荣校园文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充分发挥先进集体和个人的表率作用，促进学院的院风、学风、班风建设，特进行五四综合表彰评选。以下为各项奖项设置及评选产生办法说明：

**一、表彰项目**

**（一）集体奖（3项）**

1.优秀班集体

2.文明寝室

3.优秀志愿者团队

**（二）个人奖（3项）**

1.优秀学生干部

2.优秀共青团员

3.优秀志愿者

**二、奖项说明**

**（一）名额及评选办法**

1.各类奖项评选细则及申报表详见《表彰项目说明》等附件材料。

2.“优秀班集体”评选对象为本科生2020-2022级班级及研究生所有班级，本科生每个年级拟设2个名额，共6个名额；研究生共拟设2个名额。具体名额分配根据实际申报情况进行调整。

3.“文明寝室”评选对象为本科生2020-2022级寝室及研究生全体寝室，共拟设10个名额，具体名额分配根据实际申报情况进行调整。

4.“优秀志愿者团队”评选对象为外国语学院各志愿服务队，共拟设3个名额，具体名额分配根据实际申报情况进行调整。

5.院级“优秀学生干部”、院级“优秀共青团员”按相应比例划分给外国语学院各团学组织、各年级团支部，其中院级“优秀学生干部”的评选对象为院级或班级学生干部。

本科生：本科2020-2022级团支部每班推荐1名“优秀共青团员”及 1名“优秀学生干部”；院级团学组织每部门推选1名“优秀共青团员”及1名“优秀学生干部”。

研究生：“优秀学生干部”拟设10个名额，“优秀共青团员”拟设10个名额，具体名额分配根据实际申报情况进行调整。

6.“优秀志愿者”评选对象为外国语学院全日制本科生大一至大三年级注册志愿者，共拟设25个名额，其中12个名额由院志协内部推选产生，13个名额面向全院自主申报、择优选取产生。具体名额分配根据实际申报情况进行调整。

**（二）注意事项**

1.本科生各年级团支部“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的推荐结果，在向学院团委推荐前，需要向年级辅导员报告推荐结果。

2.奖项评选工作需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3.“优秀班集体”、“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奖项申报请以班级/组织部门为单位进行申报。

4.以上个人奖项“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志愿者”原则上不可兼得，校级个人奖项与院级个人奖项不可兼得，院团委将在每轮公示中严格审查。

**三、材料报送**

各项申报材料均采用线上报送方式。院团委、院学生会、院志协将对奖项申报者的资格进行审核，如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则一律退回，逾期未报的，视为自动放弃。

**申报材料必须提交到指定邮箱，若由于材料不足或报送邮箱有误出现问题，概不负责。**

**（一）报送方式**

**1.“优秀班集体”、“优秀学生干部”、“优秀青团员”申报材料，各班团支书/各部门负责人以班级/部门为单位报送至院团委组织部邮箱：**[zuelwytwzzb@163.com](mailto:zuelwytwzzb@163.com)**。**

**2.“文明寝室”申报材料，寝室负责人以寝室为单位直接报送至院学生会生活权益部邮箱：**[tongchoubu2020@163.com](mailto:tongchoubu2020@163.com)**。**

**3.“优秀志愿者团队”、“优秀志愿者”申报材料报送至外国语学院志愿者协会工作邮箱2895937007@qq.com。**

**（二）报送要求**

**1.时间要求**

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5月26日（周五）17:00。逾期未报的，视为自动放弃。**

**2.报送材料及命名方式**

**详见《表彰项目说明》（附件1）。**

**四、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指导。各团支部需高度重视此次评优工作，严格按照工作要求进行落实，并就相关工作积极主动向学院分团委进行汇报，保证申报工作有序进行。

2.规范程序，确保质量。各团支部需严格按照评选标准，履行民主推荐程序，切实保证高质量完成本次评优工作，在评比过程中要注重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按规定履行公示程序，主动接受监督，确保公平、公正、公开。

3.精心组织，积极宣传。各团支部要通过本次表彰评选全面总结支部团学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团员青年的教育引领，注重培养选树先进团员青年集体和个人，引导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切实提升团学工作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

4.此次评优工作接受全院师生监督，如在评比过程中发现任何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形式报送至院团委，一经核实，取消相应评优资格。

联系人：胡可欣 133-1052-9223

于媛媛 153-2885-5786

王敏婕 133-7991-6325

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外国语学院委员会

2023年5月22日